



正本

监测报告

青环院监[2017]第 W165 号

报告名称: 在线设备比对监测报告

委托单位: 日照磐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环境监测中心

2018年1月8日



本五

监测报告声明

1. 报告无本中心监测专用章、CMA 标志并且骑缝未盖本中心监测专用章无效;
2. 报告无授权签发人签字无效;
3. 报告涂改无效;
4. 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中心提出,原则上逾期不再受理;
5. 由委托方自行送检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监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6. 本报告未经本中心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7. 未经本中心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青岛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环境监测中心

电 话: (0532) 82868553
传 真: (0532) 82865401
邮 编: 266012
地 址: 青岛市市北区热河路 55 号乙

1 前言

受日照磐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委托，青岛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环境监测中心对该公司在线设备比对项目进行监测，并编写监测报告。

2 监测内容

2.1 监测地址

日照海右工业园（莒县夏庄镇）平安路西首路南

2.2 有组织废气

2.2.1 监测点位

按委托方要求，在项目焚烧炉烟气排放口布设 1 个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2.2.2 监测时间与监测频次

2017 年 12 月 27 日，监测 1 天，其中烟尘、烟温和烟气流量每天监测 5 次，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含氧量、一氧化碳和氯化氢每天监测 9 次。

2.2.3 监测项目、方法和仪器

监测项目、方法和仪器见表 1。

表 1 监测项目、方法和仪器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监测仪器
烟尘	《山东省固定污染源废气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DB37/T2537-2014）	3012H 型烟尘（气）测试仪/AUY-220 电子分析天平
烟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	3012H 型烟尘（气）测试仪
含氧量		德图 350 烟气分析仪
烟气流量		3012H 型烟尘（气）测试仪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T57-2000）	德图 350 烟气分析仪

续表 1 监测项目、方法和仪器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监测仪器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693-2014)	德图 350 烟气分析仪
一氧化碳	《空气质量 一氧化碳的测定 非分散红外法》(GB/T9801-1988)	GXH-3011 A1 便携式红外分析仪
氯化氢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化氢的测定 硫氰酸汞分光光度法》(HJ/T27-1999)	723N 可见分光光度计 (070910060040)

2.2.4 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见表 2、表 3。

表 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频次	氮氧化物 (mg/m ³)	二氧化硫 (mg/m ³)	含氧量 (%)	一氧化碳 (mg/m ³)	氯化氢
频次 1	90	31	11.1	未检出	4.0
频次 2	106	41	10.8	未检出	4.2
频次 3	85	26	10.8	未检出	4.1
频次 4	114	27	10.9	未检出	4.2
频次 5	101	30	10.6	未检出	4.5
频次 6	103	30	10.8	未检出	4.8
频次 7	97	22	10.7	未检出	4.4
频次 8	105	28	10.8	未检出	4.7
频次 9	96	24	10.9	未检出	4.6
平均值	100	29	10.8	/	/

注：一氧化碳的检出限为 0.3mg/m³。

表 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频次	烟尘 (mg/m ³)	烟温 (℃)	烟气流量 (m ³ /h)
频次 1	7.11	68.0	16058
频次 2	7.28	68.0	19113
频次 3	9.04	88.0	21508
频次 4	8.02	68.0	22041
频次 5	8.73	69.0	21155
平均值	8.04	72.2	19975

3 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监测采样、分析测定、数据处理等，均按国家环境监测的有关标准、方法、规范进行。

(本页无正文)

报告编写: 张魁英

一级审核: 孙少华

二级审核: 刘景

报告签发: 刘景



签发日期: 2018年 1 月 8 日

